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标委办综合〔2017〕43号

国家标准委办公室关于《水泥包装袋》等 强制性国家标准转化为推荐性 国家标准后相关产品标签 标注问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公告(2017年第7号),自2017年3月23日起,《水泥包装袋》等1077项强制性国家标准转化为推荐性国家标准,标准编号由GB改为GB/T。相关产品的标签标注、标准备案(自我声明公开)等使用的原标准编号,企业可逐步进行修改、调整,自公告之日起过渡期2年。过渡期内,如有新的

标准发布，则以新发布标准的实施日期为准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